

# 2023年小鲍庄读后感(通用5篇)

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，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，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。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？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。

## 小鲍庄读后感篇一

今天，又看完了梁鸿的《中国在梁庄》一书，这就是现实。这是一本描写现实现在农村的真实生活。看完后，一惊：这也叫作品，在我的内心，只要是文学作品，哪怕是传记、报告文学，它都有在现实上加工的东西，至少给人以惊奇、给人以新鲜、给人以震撼、给人也吸引。可这本书，纯粹就是身边最寻常的事和现象，你从东西南北，那个中国的乡村都能见到，比如，在我生活的川北乡村，这太平常无奇，看完后，想：这也叫书，它就是生活中最平常的流水帐嘛。可一再思：农村的变化真的如此，一深想，让人悲哀！或许这本书没有奇特，就是最大的深刻。我在农村呆过，不过说实话，二十多年，没在农村亲自生活过了，但六年前，我在乡镇初中教书，我的妻子家在农村，偶尔回去，见到、听到的完全都是另一个一模一样的梁庄！！不过，我是见怪不怪了，没有作者那种济世的胸怀。或许，我从来没有像作者那样，生活过在农村，但现在离开了农村到了北京，她对农村的变化如此，有如此的震惊和深刻。因为我现在即使在一个县级市里教书，但可以说，或许我从未离开过农村，对它的变化虽有感知，但已经习以为常了，我正如作者所说，我对农村的感觉，是慢慢来的，就像用火慢慢加热的水里的青蛙，到死的危险时，都不知不觉，或许生活在县级的所有人包括人民公仆，都是我这种感受，并未觉得什么，更何况是身在其中的农民呢？可一看这本书，我静静思索：这真的是多么危险的一件事！旁观者清啊！！书中说的，我都见过，甚至经历过。农

村，平时真的没了年青人，只有老人和小孩。家境好点的，连小孩都随父母到城里上学，或者到城里上私立寄宿学校，只剩下了老人。有时和妻子回她们农村，只有陌落的房子，很少有人。老人就在路边打打麻将，过着日子，农民的负担是少了，但文化精神生活可怜的少，这才是作者提的最深刻的问题。包括老人的赡养，这也是我在农村见到的最揪心的事。只有每到了过年，乡镇的街上才会有了人气，可年一过，乡村又沉寂下去了。留守儿童，更是如此。这点，我的体会深些，因为我是教师。留守儿童，留守学生越来越多，也越来越难教，不仅是学习，更担心的心理教育。我常劝说一些家长，留个家长在家，照顾孩子，孩子初中三年，很重要，未来对孩子只有一次，孩子再大点，出去也行，不要耽误了孩子的将来。可家长也有苦衷：不出门打工，虽说现在农村负担少了，但经济来源单一，只有出去打工，才能挣钱，挣钱为了孩子，也知道孩子现在重要，可没钱怎么办？因为现在家长也清楚，读书的出路并不明朗，也知道读书的重要性，可现实的读书无用论，让家长首先选择的是去挣钱，这是现实，这也是生活。所以，家长都双双出去打工，挣了钱，让孩子有好点的读书环境，可那时已经晚了，可即使孩子读不书了，有了钱，可以让日子过得好点，孩子也可以出去打工，总比，守着孩子教育孩子读书，而且读书，要成就孩子，那是多方面的因素，不是说付出多少就一定能好成绩的，若读不出来，以后孩子既没有了前途，家里也没了钱，怎么办？因为现在大学生的出路不像原来，可以看到光明和未来的。每次，我给留守学生的家长谈话，劝其留下来，陪孩子时，说实话，我都言不由衷，因为我也能确定孩子的将来如何，可我一直坚信：读书、教育孩子要靠父母，而不是老人甚至亲戚们，他们可是一个国家的未来！可我找不到更好的说服我自己的理由，让家长能安心留下来。还记得自己从疆回川时，住在农村时的场景：傍晚，一个院子里所有的老老少少，聚集在古老的核桃树下，一边吃着饭，一边聊天的热闹场面，大人说笑着，小孩戏嬉着，一直到月亮明亮之时，才各自散去；还记得，大人们对各自孩子的学习的重视，那种对读书的神圣感。生活是该好起来了，但愿它不以失去人的精神家

园为代价。

## 小鲍庄读后感篇二

唐山四十九中尹璐

假期一位老师向我推荐了王安忆的《小鲍庄》这本书，这是寻根文学的代表作。

在小说中，小男孩涝渣可谓是“仁义”之乡“仁义”精神的体现者。他生下来就让人看着“仁义”，以“亲热人、恬静人”的“仁义”之相博得大人们厚爱；他以“仁义”之心感化了对他天生不满的鲍五爷，以“仁义”之行吸引与折服了周围的孩童，同时，以“仁义”获得了“三好学生”奖状；最后，又以“仁义”的牺牲，获得了英雄的美称，得到了“永垂不朽”的留名。

故事的转折在于涝渣的死，他的死成全了鲍仁文的文学梦，成全了拾来和二婶的生活，成全了文化子和小翠子的爱情……好像小鲍庄许许多多的问题都随着涝渣的死有了转机。这个转机是随着那种封闭的生活状态的打破而来，虽然打破这种状态的代价是有些残酷的，但作者却在其中寄托了自己的认同：涝渣是故事里像精灵一样的人物，从一开始作者就给他蒙上了一种带着宿命意味的传承色彩，他身上那与生俱来的仁义道德成为小鲍庄精神内涵的一种集中体现。

也许作者塑造这样一个人就是对现实的一种希冀。这样的“仁义”感天动地，这样的“仁义”让人心酸，这样的“仁义”读来心疼，这样的“仁义”读来让人敬畏……但是正是这样一个形象的塑造，让我们相信并努力做一个真正仁义之人。

暑假九寨发生七级地震，多少仁爱之人不顾生死奔赴前线尽自己一点微薄之力。我对四川有特殊的情感，当即给身处当

地的朋友打电话询问情况，朋友安然无恙，曾是九寨沟形象大使的她因照看孩子不能及时赶到现场，但她不能安心在家，马上动员所有亲朋好友，尽自己的微薄之力为灾区做力所能及之事。

越是遇到大灾大难，我们就愈团结，因为我们身边多的是真正仁义之人。

### 小鲍庄读后感篇三

鲍比遇到了一个麻烦，那就是：他想穿红衬衫，可妈妈不让他穿，还洗掉了。鲍比非常生气，于是布鲁克星球的小精灵来了，他是淘气包和聪明兔。淘气包告诉鲍比的方法是用暴力行为，而出聪明兔是非暴力行为，她让鲍比和妈妈好好沟通。妈妈不但没有生气，还想办法让衣服弄干。

还有一次，鲍比因为搬家去了新学校，可是学校里的同学都嘲笑鲍比的'名字，鲍比非常伤心生气。淘气包的方法是，然后他就不要去学校了，聪明兔却是用幽默的方法来化解这个难题。只要你讲个笑话，同学们便会与你交朋友。

在我们生活中如果遇到难题，不应该用暴力的行为去解决，而是用你的语言去与他人沟通。沟通是最好的办法，沟通的解决一切难题，会沟通是高情商的表现。我们应该从小就学习适当的沟通，对难题有一个适当的见解。

### 小鲍庄读后感篇四

摘要：在《小鲍庄》中，“仁义”呈现出三种不同的面孔，分别是纯粹的仁义、传统的仁义和现代的仁义。想要彻底辨识这三副面孔，首先需要全面认识《小鲍庄》的主题，其次还要结合《小鲍庄》中具体的人物形象，进一步透视和比较这三种“仁义”，在此基础上，探寻当代社会所需要的“仁义”。

关键词：王安忆仁义小鲍庄

1985年，王安忆发表了中篇小说《小鲍庄》。对王安忆而言，《小鲍庄》的创作和发表并非偶然，“寻根文学”的出现和她自身独特的生活经历是促使《小鲍庄》诞生的两个最主要的因素。

王安忆的《小鲍庄》就是“寻根文学”的代表作品，它从诞生之日起就引起文学界的广泛关注。“文学有根，文学之根应深植于民族传统文化的土壤里，根不深，则叶难茂。”[1]另外，王安忆于1983年8月30日随母亲茹志鹃一同赴美参加美国爱荷华大学“国际写作计划”活动，四个月的跨文化生活激发了王安忆的民族意识和创作灵感。

正是以上两个因素促使作家王安忆顺利写出《小鲍庄》，成功地完成了对儒家文化的核心观念“仁义”的多种呈现。下面，笔者将结合《小鲍庄》的主题思想，深入分析小说中蕴含的三种“仁义”观。

## 一、“仁义”——《小鲍庄》的主题

“仁义”是《小鲍庄》集中表现的主题，也是小鲍庄人共有的一种精神品质。王安忆在1984年从美国回来后，当有人问及美国之行对她的冲击和变化时，她说：“她愿意中国人民在富裕之后，仍保留着一切传统民俗中美好的东西，不像当今西方社会那样人与人之间互相隔膜。”[2]王安忆的这段话点出了《小鲍庄》中所要极力挖掘的中华民族传统文化中的美好品质。

“仁义”是整篇小说体现的核心传统民族文化，也是小鲍庄所有村民为人处事的一个传统原则。如在小说“还是引子”的部分写到小鲍庄人的祖上是治水的官员，治水失利后，他觉得有愧于百姓，便将全家搬移到鲍家坝下最低洼的地方，以此赎罪。这虽是一个传说，却暗示“仁义”自古便扎根在

每一个小鲍庄人的心中，他们时刻将“仁义”奉为圭臬，落实到自己的一言一行上。另外，小说中曾提到拾来第一次敲着货郎鼓来到小鲍庄时，他问鲍仁文前面的庄子叫什么名字，当鲍仁文告诉他时，他不禁感叹：“哦，这就是小鲍庄。”“小鲍庄的名声可响哩。都知道这庄上人缘好，仁义。”而在小说的后半部分又强调：“小鲍庄是个重仁重义的庄子，祖祖辈辈，不敬富，不畏势，就敬重个仁义。”“仁义”已经成为小鲍庄的代名词，一提到小鲍庄，人们首先想到的便是“仁义”。

## 二、小鲍庄人身上体现的“仁义”的三副面孔

“仁义”已成为小鲍庄人身上鲜明的烙印，但是，由于受环境、性格等因素的影响，他们身上“仁义”的烙印又各不相同，具体表现出三副“仁义”的面孔：纯粹的“仁义”、传统的“仁义”和现代的“仁义”。下面以《小鲍庄》中具体的人物形象为例辨析这三种“仁义”。

### 1、第一副面孔——纯粹的“仁义”

在小鲍庄里，最讲“仁义”的人便是捞渣，可以说他是“仁义的化身”。在他身上，“仁义”表现得极为纯粹、自然。

对待鲍五爷，他和和气气，关怀备至。即使最初鲍五爷将他唯一的孙子社会子的死归咎于捞渣，捞渣也善待着鲍五爷，他刚会走路便给鲍五爷送煎饼，还时常陪着鲍五爷聊天解闷，就这样，他将鲍五爷的心渐渐暖热了，鲍五爷越发地喜爱这个爱笑的孩子。对待小伙伴，他和善热情，体贴入微。和鲍仁远家的二小子玩“斗老将”时，当他看到二小子输得快要哭时，便把自己捂得十分坚韧的杨树叶梗子换给二小子，结果自己输惨了，可他仍是不急不躁，眉开眼笑的。对待家人，他谦恭礼让，无比贴心。尽管捞渣十分羡慕庄上戴红围脖的孩子，特别渴望进学校读书，可是当他大决定让他哥文化子辍学回来做活而让他读书时，他毅然决然地说：“让我哥念

吧，我不念了。”捞渣的“仁义”是自始至终，随处可见的。

对于捞渣的“仁义”表现，刘小平在《仁义·现代性·欲望——重读王安忆的小鲍庄》一文将捞渣提升到“君子”、“圣人”的地位，是有失偏颇的。捞渣身上有儿童活泼爱玩的天性，也有自己的欲望和诉求，如果硬要将捞渣的举动称为“君子”“圣人”的行为，捞渣作为一个小孩的形象就会失真。其实，捞渣只是一个天真无邪的孩子，他在帮助周围的人时候并没考虑太多，而是凭着自己的真心去做自己认为对的事情，所以，当洪水来临时，他能不顾个人的安危全力救鲍五爷，如此纯粹的仁义之举，令人唏嘘不已。

## 小鲍庄读后感篇五

李婷

我虽从事数学教育，却偏爱文字，喜欢读书，通过文字领略各地风情、时代变迁。读谢耀德老师的长篇小说《三屯庄》（原名《西部边魂》）很是喜欢，加上他是家乡人，写的是本土历史变迁，读来更加亲切自然。

谢耀德老师生于60年代末，80年代末离开木垒到东北上大学，毕业后在独山子工作，业余时间坚持读书写作，发表作品200余万字，著有《酥油灯》《荒原之恋》等7部。拜读他的作品如品一壶老酒，浓烈而酣畅，又似喝一杯清茶，余香漫漫，回味无穷。

品读《三屯庄》时，我总是读一阵停一阵，书中的情境需要闭目遥想，那些遥远的画面才能徐徐展开，慢慢体会，真是回味无穷！想着要是能听听作者本人的讲解，那真是三生有幸了！在此期间我真的有幸和谢老师取得了联系，并且还和谢老师通了电话，谢老师非常热心的为我做了讲解，希望我把读后的感觉和建议反馈给他。我非常高兴，真想好好写一篇文章，可是真要下笔才发觉自己的局限，尽管心中万语千

言却无法表达。可又放不下对《三屯庄》的喜爱，我又认真地读了一遍。

《三屯庄》的故事围绕民国时期东城的三个大户周、谷、尤三家的兴衰巨变展开的，小说从同大个子的婆姨生了九个丫头开篇，叙述了这里生活的人们的喜怒哀乐、悲欢离合和乡土风情。作者以新疆百年历史的动荡为大背景，讲述小人物的命运。

本来出生名门，身怀绝技，家道没落的同大个子不得已流落异域，本想在东城古镇安分守己踏踏实实过日子，却偏偏身逢乱世，在自己的一亩三分地间都不得安宁，最终还是没有躲过劫难，因枪伤未愈抱憾离世。

同大个子的大女儿同桂云，在作者的笔下是个充满正能量的女子，也是小说的主要人物之一，在周家大少爷周青峰的引导和鼓励下，毅然决然地走上了民主救亡抗日救国的道路，从她的身上，让我看到了无论在哪个年代，只要有积极向上的态度，不屈不挠的精神，与时俱进的思想和忠诚善良的品格的人，都是值得让人敬佩的。

算命先生红麻子，虽是个道士，却始终相信“富贵在天、谋事在人”的道理，他对事对人看破不说破的原则让人肃然起敬，这“职业道德”也可让他修道“成仙”了。

还有那被命运捉弄的水红袖，虽身份低微，却也努力生活。被旧思想束缚又无能反抗的金巧巧、殷素素，虽在外人眼里享受着荣华富贵，实质却命运悲苦，在封建家庭的浊流中渐行渐远，最终命送黄泉或孤独终老。

周家大少爷周青峰，虽出生在地主之家，却能够走出腐朽的屯庄，投身革命，不幸英勇就义，可歌可泣。

还有许许多多的人物，都由自己的性格和身边的人影响着，



述说着不同的命运和生活。

谢老师在此书中讲述的这晚清民国时期新疆木垒东城的百年沧桑，它似一轴西部风情的画卷，漫漫向我们展开了家乡的历史变迁。这里记录着周、谷、尤三家的兴亡成败和新疆各种势力的你争我斗；这里回忆着一个家族的传统文化以及一个国家的血脉信仰；这里叙述着古老的村庄人民朴实的生活和华夏儿女铿锵前行的步伐；这里歌颂着最后的乡约抗粮救民的壮举，还有为新疆和平解放英勇就义的志士仁人的那种浩荡。

《三屯庄》里藏着木垒曾经的秘密和辉煌。它不仅为我们呈现了山城昔日的繁荣，更为我们详细讲述了木垒乃至新疆在晚清民国时期的历史事件。

木垒这座小城是寂静的。多少年来，这里的人们都过着这种与世无争、优哉游哉、慢悠悠的生活。有时候，我觉得自己生活在这里是颓废的，没有什么所谓的追求。()读了《三屯庄》，彻底改变了我的想法，我为生活在这里感到无比的骄傲和自豪。现在正是初春，山城木垒还很冷，但天却狠狠地蓝着。我想，木垒河的雪也快要化了吧？仿佛听到那很久很久以前就流淌着的河水叮咚低吟。咬牙沟的杏花要开了吗？异乡的游子都想回家了吧，木垒等着你。

《三屯庄》里，有老一辈人儿时的回忆，有木垒人繁衍生息的气息，更有屯里人守得云开见月明的日子。我们现在享受的正是祖辈用他们血的教训换来的天日。更得感谢作者用生动的文字讲述了家乡的历史变迁，让我们有幸了解和品味。

那遥远的商队络绎，还叮当着驼铃声，你是不是只把那屯庄当成了驿站，可曾遥想过他昔日的繁荣？岁月沧桑留下的旧痕，残垣夕阳便是我对家乡最深的眷恋。

不经意间，所有要说的话只想呢喃成一首小诗：

三屯庄里述边魂，

胡杨林中听风萧。

悠悠冉冉似牧歌，

飘飘缈缈如梦幻。

李婷，木垒县小学教师，文学爱好者，偶有作品发表。